

中国国际科技促进会标准化工作委员会

【2022】中科促标字第 636 号

关于《卫星对地观测下的森林碳指标监测体系》 团体标准发布的公告

根据《中国国际科技促进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》的要求，由中国科学院空天信息创新研究院、国家国防科技工业局重大专项工程中心、福建南平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、中国电子信息产业发展研究院、福建空天碳智慧科技有限公司、笛东规划设计(北京)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国地质大学(北京)、南阳师范学院、北京华通星元科技有限公司、福建闽投碳资产投资有限公司、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、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华为技术有限公司、厦门产权交易中心、武夷发展集团、海峡股权交易中心(福建)有限公司、北京中创碳投科技有限公司、北京万德福兰科技有限公司、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、北京京能国际能源股份有限公司、人民电器集团有限公司、中国电信研究院、中国移动研究院、中国电力联合会、内蒙古小草数字生态产业有限公司、内蒙古峰茂科技创新有限公司、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、中科海慧(天津)科技有限公司、理工清科(北京)科技有限公司、

科智绿创产业发展（深圳）集团有限公司、北京复兴科创信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、新疆华通零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、中国国际科技促进会碳中和分会、中国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、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系统集成分公司、中国联通智能城市研究院、中国城市发展研究院有限公司、软通动力信息技术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、北京融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、北京和德宇航技术有限公司、北京达峰中和科技有限公司、北京星空源高科技有限公司、中科探碳（北京）科技有限公司、速度时空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天纛力(山东)卫星技术有限公司负责起草的《卫星对地观测下的森林碳指标监测体系》团体标准已经完成立项、编制起草、征求意见、评审、修改、审查、批准及备案等标准制定流程，经中国国际科技促进会标准化工作委员会审批通过，批准《卫星对地观测下的森林碳指标监测体系》团体标准（T/CI 090-2022）团体标准正式发布，现予以公告，即日起实施。

中国国际科技促进会标准化工作委员会

2022年10月24日

